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14日披露了《滨化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的公告》（临2017-05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刘维群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减持股份不超过75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63%，减持价格为8元/股以上。减持计划实施前，刘维群持有公司股份13,006,8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9%。2018年4月，公司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2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3股，故刘维群本次减持计划相应调整为：减持股份不超过975,000股，减持价格为5.98元/股以上。截至本公告日，刘维群持有公司股份16,768,9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9%。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刘维群于2018年5月21日减持公司股份1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9%，减持价格区间为7.51-7.61元/股，减持后持有公司股份16,768,9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9%。截至本公告日，刘维群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来源
刘维群	5%以下股东	16,908,903	1.09%	IPO前取得：16,908,903股（含IPO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股份）

张忠正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29,729,600	8.40%	IPO前取得: 129,729,600股(含IPO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股份)
石秦岭	5%以下股东	61,775,813	4.00%	IPO前取得: 61,775,813股(含IPO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股份)
李德敏	5%以下股东	26,141,232	1.69%	IPO前取得: 26,141,232股(含IPO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股份)
王黎明	5%以下股东	25,927,200	1.68%	IPO前取得: 25,927,200股(含IPO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股份)
金建全	5%以下股东	25,909,441	1.68%	IPO前取得: 25,909,441股(含IPO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股份)
王树华	5%以下股东	24,336,000	1.58%	IPO前取得: 24,336,000股(含IPO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股份)
初照圣	5%以下股东	24,055,200	1.56%	IPO前取得: 24,055,200股(含IPO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股份)
杜秋敏	5%以下股东	20,653,402	1.34%	IPO前取得: 20,653,402股(含IPO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股份)
赵红星	5%以下股东	16,660,800	1.08%	IPO前取得: 16,660,800股(含IPO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股份)

注:表中股东为一致行动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刘维群外的其他一致行动人均未在刘维群减持计划期间减持或增持公司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 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 式	减持价格 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 额(元)	减持完成 情况	当前持股数 量(股)	当前持股比 例
刘维群	140,000	0.009%	2018/5/21~ 2018/5/21	集中竞 价交易	7.51— 7.61	1,057,000	未完成： 835000 股	16,768,903	1.09%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6/6